庆阳市人民政府
任免通知

庆政任免字〔2017〕14号

庆阳市人民政府
关于董月新同志试用期满正式任职的通知

各县（区）人民政府，市直各部门，中、省驻庆各单位：

市人民政府研究，决定：

董月新同志任庆阳市人民医院副院长。

庆阳市人民政府

2017年12月13日

抄送：市委办公室，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市政协办公室。

公开属性：主动公开。

庆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　　2017年12月14日印发

共印300份